智能安防家居系统 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		
甲方:		
7方.	苏州终悦家民私技有限公司	

甲方:
Z方: 苏州铭悦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就乙方承担甲方装修之智能布线系统、家庭影院系统,智能视听娱乐系统、防盗报警监控系统、背景音乐系统、电动窗帘系统、灯光电器智能控制系统等智能家居工程的施工,定制以下合同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工程状况
1□工程名称:; 2□施工日期:
2□爬工口朔·
双方确定合同总价金额: \
合同各项报价参见附件《智能化系统设计方案》各项合计。
本合同附页《智能化系统设计方案》详细载明本工程所包含的施工项目、功能、单价、工程
量及金额;本合同附页《智能家居配置位置图》载明本工程施工项目的具体施工位置。
本合同及合同附页如需要手工更改合同项目,以及在本合同空白附页上记载双方除上述约定
一外其他约定的合同条款及其他工程项目,甲方必须要求乙方在更改处以及空白合同附页上盖公章
以确认生效,未经乙方公司签章同意的合同项目更改或增减以及合同条款的变动一律视为无效。
二、付款方式
1□合同签定,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即:¥元,大写:元
元整. 乙方进场布线施工;
2、材料进场,安装调试完毕甲方验收后,甲方支付合同尾款%,即:¥元,
大写
3、若乙方工程竣工,甲方在一周内仍未付清乙方工程款项,乙方有权收回为甲方的提供的设备
并终止服务,直至付清货款.
4、付款账户 开户名: 蒯大勇
丌厂石: 朋人男

开户行: 苏州工行官渎里分理处

卡号: 62122 6110 2031 598314

公司开户名: 苏州铭悦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苏州工行官渎里分理处 账号: 11022 6090 9000 119225

甲方付款时若支付现金,必须向乙方收款人员索取盖有乙方财务专用章的收款凭证,收款凭证 应详细载 明收款金额、收款缘由、收款时间和收款人,甲方应妥善保管以便双方核对收付款情况。 5、备注:

三、权利及义务

- 1、甲方权利及义务
- 1) 向乙方免费提供《装修施工图纸》一套,与乙方共同审核确认《智能家居施工配置位置图》 以及施工方案,根据实际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进行调整、对设计图纸进行相应的变更;
- 2) 监督检查乙方的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负责对每一个工程进度进行现场验收并签署书面意见,办理支付相应的进度款项;
- 3) 协调乙方与现场其他施工单位的相互配合等工作,协调乙方与所在楼盘物业管理部门的管理配合工作;提供施工所必需的临时用电、用水;
- 4) 因甲方原因或第三方施工单位原因需要增加工程项目、变更项目位置、维护被破坏的线路等, 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处理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施工费用,增加工程项目需要签订《合同附页》 并成为本合同附件之一;其他变更和维护被破坏线路无需签订《合同附页》,但是相应的施工 费用应在完成维护后立即支付,不影响本合同项目及金额。

2、乙方权利及义务

- 1)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内按质、按期、按要求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施工项目;
- 2) 乙方使用的任何材料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并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使用,并采取必要措施在 工程验收交付前保护好材料及设备的完整性和使用性能;
- 3) 乙方现场施工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现场规章制度,服从甲方施工负责人的管理;乙方应对 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负责施工人员的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事故(含第 三方人员)责任由乙方负责;
- 4) 施工期间,应及时整理、清理现场施工机械、工具、材料,确保现场施工环境整洁,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应在指定的地点进行堆放,并及时清运;
- 5) 乙方提供《材料验收报告》、《施工管理手册》、进度《验收报告》以及相应的材料合格证明、详细施工图纸、产品说明书等必要的技术文档并免费对甲方进行使用培训。

四、保修及售后服务

- 1、乙方对其提供产品责年免费保修,终身维护;音箱类保修五年;
- 2、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如果系统发生故障,苏州市区内客户 24 小时内到达处理,园区、新区、吴中区、 相城区等客户 48 小时内到达处理,吴江、昆山、张家港、常熟、太仓等地客户 72 小时内到达处理(国家法定假期除外);
- 3、系统故障系甲方原因所造成,同时,乙方维修时未更换任何硬件设备,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上 门维修 服务费(根据实际情况,费用双方协商);
- 4、乙方客户服务电话:0512-62571389

五、违约责任

- 1、甲方在乙方阶段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应在阶段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三日内按合同支付乙方相应的进度工程款,逾期应每天赔偿乙方应付进度款项的1%;
- 2、双方确定的合同项目,在乙方进入布线施工完毕后,甲方不得减少合同项目,如果减少合同项目,甲方仍应按该项目报价的60%支付工程费用;
- 3、乙方安装结束后,甲方一个月内仍未按照要求购买或升级必须自购的设备以及不开通电话、网络、有线电视等服务,致使乙方的最终调试工作无法进行,甲方应无条件支付全部剩余工程款项,甲方购买设备及服务后,乙方应无条件对系统进行最终的调试;

- 4、乙方承建的装修智能布线系统、智能视听娱乐系统、防盗报警监控系统、电动窗帘系统、灯光电器智能控制系统等智能家居工程完工后,某部分系统无法实现乙方描述的功能,乙方应在十日内退还甲方该部分工程费用或直接从尾款中扣除,逾期乙方应每天赔偿甲方该部分工程费用的1%; 5、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均应无条件支付10%违约金给对方。
- 6、工程竣工验收交甲方使用,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通知乙方维修,乙方接到通知后未按本合同第 六条第 2 项规定的时间内派人到现场,并超过规定时间 48 小时(国家法定假期除外)还未派人到达现场,每超过 1 天乙方应赔偿甲方 100.00 元(大写:壹佰元整),直至乙方人员达到现场维修为止。

六、合同争议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执,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过程中双方协商的内容可作为本合同附件,如双方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本合同及本合同附件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保持其效力直至双方已完全履行本合同所有义务并且双方的所有付款及赔偿金额已全部结清.

甲方: 乙方: **苏州铭悦家居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 代表:

电话: 电话:

地址: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新苏路 18 号二楼

展厅地址: 苏州市迎宾路 35 号红星美凯龙 4 楼

年 月 日